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23-007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杨振华先生外董事会其他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杨振华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说明。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董事长杨振华先生的家属通知，获悉杨振华先生因个人原因正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在配合调查期间暂无法履行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

除杨振华先生外的公司其他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均正常履职，目前公司经营正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出席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在杨振华先生不能履行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期间，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曹忻军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以及代为履行公司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的职责。曹忻军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是公司创始人之一，2008年至2014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财务总监，有丰富的经验及能力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责。公司拥有完善的治理结构及业务流程，日常经营管理由公司高管团队负责，公司高管团队已针对相关事项做了妥善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知悉具体原因，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